**上海市宝山区气象局文件**

宝气发〔2020〕51号

上海市宝山区气象局关于

田青云同志职务任职的通知

各科室，各直属业务单位：

经研究，并征得上海市气象局人事处同意，决定：

田青云同志任上海市宝山区气象局办公室（人事科）副主任。

任职时间自2020年10月15日起计算，试用期1年。

特此通知。

[盖章]

上海市宝山区气象局

2020年10月28日

上海市宝山区气象局办公室

抄送：人事处。

公开属性：对外公开

2020年10月28日印发